

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

关于《风景名胜区游步道栈道建设及检测评估规范》团体 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民政部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，按照《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要求，经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研究审议，批准《风景名胜区游步道栈道建设及检测评估规范》团体标准立项，现予公告。

请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协会标准化工作要求，抓紧组织实施，广泛听取各方意见，保证编制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编制任务。

联系人：陈晨

电 话：13810679556

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

2026 年 6 月 10 日